**2022年奇台县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2年奇台县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项目**

**实施单位：奇台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奇台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奇台县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

**奖励政策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背景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农〔2021〕9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昌州财农〔2021〕73号）文件，昌吉州草原保护与生态恢复为目标，以民生改善为根本，扎实推进草原保护“三项”基本制度，保护和恢复天然草原生态环境。进一步完善草场承包和牧户信息采集录入等基础工作，巩固禁牧草原和草畜平衡区草原成果，引导牧民合理使用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资金。通过 “行业转人、草原减畜、生产能力转移”，创新草原畜牧业发展模式，增加牧民自我发展能力，实现牧区社会和谐稳定、经济发展繁荣、生态文明进步。

###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主要内容：全县共落实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总面积816.5294万亩，其中禁牧草原329.9347万亩（严重退化区和风沙源区319.9392万亩，重要水源地和保护区禁牧9.9955万亩），实施草畜平衡奖励486.5948万亩。发放补助奖励资金3635.89万元。对水源涵养区具有重要保护作用的山地草甸类草原，以及山地类自然保护区的草原实行禁牧，每亩补助50元。一般性禁牧补助。对退化严重的温性荒漠、高寒荒漠和高寒草原实行禁牧封育，每亩补助6元。对禁牧区域以外的草原根据承载能力核定合理载畜量，实施草畜平衡管理，对履行草畜平衡义务的牧民，每亩补助2.5元。

组织实施：（1）编制实施方案。县农业农村局、林业和草原局共同牵头，会同县财政、自然资源局编制实施方案，经县人民政府同意后，印发各乡镇执行，同时报自治州相关局备案。各乡镇按照县实施方案编制的本乡镇实施方案，经同级人民政府同意后执行，加快推进政策落实。

（2）发放补助资金。各乡镇做好农牧民信息登记造册，将草原禁牧和草畜平衡区域落实到具体地块，统计每户禁牧和草畜平衡面积和发放资金额度，在各村委会公示，公示期不少于7天，经公示无异议后，务必于5月20日前完成资金发放到户任务。

（3）开展督查考核。自治区于10月底前组织开展补助奖励政策落实情况督查考核，自治州抽查面不低于50%，县市抽查面不低于70%，水源涵养区检查做到全覆盖。

###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2年奇台县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项目预算安排总额为3638.92万元，全部为中央财政资金，其他资金0万元，2022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3638.92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为100%。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截止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奇台县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项目实际支付资金3635.89万元，预算执行率100%。结转结余资金3.02万元，已上缴国库。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草原生态保护补助。

## 项目绩效目标

### 1.总体目标

2022年奇台县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项目绩效总体目标为：保护草原生态。

### 2.阶段性目标

根据《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文件的规定，结合项目实施单位的规章制度以及财务相关资料，评价小组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了进一步的完善，完善后绩效目标如下：

（1）项目产出目标

①数量指标

1.“禁牧补助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320万亩；

2.“水源地补助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9.9万亩；

3.“草畜平衡补助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480万亩.

②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

③时效指标

1.“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

2.“工作完成时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2年12月30日。

④成本指标

1.“禁牧每亩补助”指标，预期指标值为≦6元/亩；

2.“水源地每亩补助”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元/亩；

3.“草畜平衡每亩补助”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元/亩。

（2）项目效益目标

①经济效益指标

本单位未涉及经济效益

②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牧民减畜不减收、初步实现草畜平衡”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有力保障。

③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草原荒漠化，提高草原植被密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明显提高；

④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年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年；

⑤满意度指标

“收益牧民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5%。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 1.绩效评价的目的

为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通过本次部门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促进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 2.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此次我单位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对2022年度我单位实施的2022年奇台县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项目开展部门绩效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对该专项资金的预算编制、项目实施、监督管理、资金支出使用、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受益对象的满意度等开展综合评价。

##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 1.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2022年奇台县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项目实际开展情况，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绩效评价标准

我单位根据项目的实施资料研读及前期调研，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最终形成了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指标体系结构如下：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 --- | --- | --- | --- | ---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  充分性 |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 立项程序  规范性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符合相关要求 |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 | ①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②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③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  科学性 |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 资金分配  合理性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预算执行率 | 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评价标准：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 |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
| 制度执行  有效性 |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实际完成率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 产出质量 | 质量达标率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 产出时效 | 完成及时性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 产出成本 | 成本节约率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 效益 | 项目效益 | 实施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
| 满意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 3.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的方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对项目绩效目标预期指标值与实施情况进行比较，对2022年奇台县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项目进行评价。

### 4.评价标准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财政部门和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成立绩效评价项目小组

为确保该项目绩效评价的顺利实施，评价机构组建了绩效评价项目小组。项目小组负责建立联络制度、明确评价责任人、制定评价方案、实施具体评价等工作。

（2）开展前期调研

绩效评价项目小组依据此次绩效评价受委托内容，对拟评价的项目实施前期调研。通过调研对2022年奇台县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项目实施内容、目标信息、预算信息以及其他的一些项目基本信息，有了初步了解，为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做好准备。

（3）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绩效评价项目小组根据有关规定和评价对象的特点以及前期调研收集的一些信息，拟定详细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具体实施

（1）收集基础资料

根据评价工作的需要和要求，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通过多种渠道全面收集项目基础信息资料，主要包括：

①被评价单位基本概况，如单位职能、事业发展规划、预决算情况、项目立项依据等；

②绩效目标及其设立依据和调整情况；

③管理措施及组织实施情况；

④被评价单位总结分析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报告；

⑤与绩效评价相关的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

⑥其他必要的相关资料等。

（2）整理、研读基础资料

对收集的基础资料进行分类整理、研读，并对所收集的资料进行核实和全面分析。通过基础资料的整理、研读，了解被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分析被评价对象可能存在的问题，根据工作需要确定实地核查的内容，为现场核查做好准备。

3.分析评价和撰写报告

（1）综合分析评价

①根据所收集的基础资料，结合现场核查的有关情况，整理出绩效评价所需的项目材料和基础数据。

②将初步评价结论、调整事项、专家咨询意见和有关说明等提交单位内部讨论并征求意见。之后，对所征求的意见及时地进行收集和整理。

（2）撰写报告

绩效评价项目小组依照整理、分析后的项目材料、数据资料，依据评价形成的初步结论，按照既定的格式和内容要求撰写绩效评价初步报告，最终形成评价结果。

#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此次绩效评价通过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采用的方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对2022年奇台县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99.98分，绩效评级为“优”。各部分权重和绩效汇总分值如下表**3-1**所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表3-1：2022年奇台县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项目得分表** | | | | | |
| **指标类别** | **1.项目决策** | **2.过程管理** | **3.项目产出** | **4.项目效益** | **合计** |
| 权重 | 20 | 20 | 30 | 30 | 100 |
| 分值 | 20 | 19.99 | 29.99 | 30 | 99.98 |
| 得分率 | 100% | 99.95% | 99.96% | 100% | 99.98% |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0分，实际得分20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表**4-1**所示**：**

**表4-1项目决策指标及分值**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决策 | 20 | 项目立项 | 5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2 | 2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 3 |
| 绩效目标 | 10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5 | 5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5 | 5 |
| 资金投入 | 5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 2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3 | 3 |
| 合计 | | | 20 |  | 20 | 20 |

**1.立项依据充分性**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农业农村厅 畜牧兽医局《关于落实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 切实做好禁牧和草畜平衡有关工作的通知》（新林草字〔2022〕6号）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分2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分2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分2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昌州财农〔2021〕73号）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3分，得分3分。**

##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管理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0分，实际得分20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表4-2所示：

**表4-2项目管理指标及分值情况**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过程管理 | 20 | 资金管理 | 12 | 资金到位率 | 4 | 4 |
| 预算执行率 | 4 | 3.99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4 | 4 |
| 组织实施 | 8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4 | 4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4 | 4 |
| 合计 | | | 20 |  | 20 | 19.99 |

**1.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3638.92/3638.92）×100% **=**100%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4分，得分4分。**

**2.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3635.89/3638.92）×100% **=**99.92%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4分，得分3.99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4分，得分4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农〔2021〕9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昌州财农〔2021〕73号）文件;

②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是通过县国库集中进行核算，设置专账进行管理，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做好每笔付款都符合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拨付按实际进度，实行县级报账制，保证了专款专用。

③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合法、合规、完整。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4分，得分4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4分，得分4分。**

##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2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分，实际得分30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表4-3所示

**表4-3项目产出指标及分值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标杆分值** | **全年实际完成值** | **指标得分** |
| 产出 | 数量指标 | 禁牧补助面积 | ≧320万亩 | 6 | =320万亩 | 6 |
| 水源地补助面积 | ≧9.9万亩 | 3 | =9.9万亩 | 3 |
| 草畜平衡补助面积 | ≧480万亩 | 3 | =480万亩 | 3 |
| 质量指标 | 补助奖励资金发放准确率（%） | =100% | 3 | =100% | 2.99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 =100% | 3 | =100% | 3 |
| 工作完成时限 | =2022年12月30日前 | 3 | =2022年12月30日前 | 3 |
| 成本指标 | 禁牧每亩补助 | ≦6元/亩 | 3 | =6元/亩 | 3 |
| 水源地每亩补助 | ≦50元/亩 | 3 | =50元/亩 | 3 |
| 草畜平衡每亩补助 | ≦2.5元/亩 | 3 | =2.5元/亩 | 3 |
| 合计 | | | | 30 |  | 29.99 |

1. **项目完成数量**

（1）“禁牧补助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20万亩，实际完成为320万亩。实际完成率=（320/320）×100%=100%。

（2）“水源地补助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9万亩，实际完成为9.9万亩。实际完成率=（9.9/9.9）×100%=100%。

（3）“草畜平衡补助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为≧480万亩，实际完成为480万亩。实际完成率=（480/480）×100%=100%。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12分，得分12分。**

1. **项目完成质量**

“补助奖励资金发放准确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为99.92%。实际完成率=（3635.89/3638.92）×100%=99.92%。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3分，得分2.99分。**

**3.项目完成时效**

（1）“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为100%。

（2）“工作完成时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2年12月30日前，实际完成为2022年12月30日前。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1. **项目完成成本**

（1）“禁牧每亩补助”指标，预期指标值为≦6元/亩，实际完成为6元/亩；

（2）“水源地每亩补助”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元/亩，实际完成为50元/亩；

（3）“草畜平衡每亩补助”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元/亩，实际完成为2.5元/亩；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9分，得分9分。**

##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2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分，实际得分30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表4-4所示：

**表4-4项目效益指标及分值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  **标值** | **标杆**  **分值** | **全年实**  **际完成值** | **指标**  **得分**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实现牧民减畜不减收，初步实现草畜平衡 | 有力保障 | 5 | =100% | 5 |
| 生态效益指标 | 有效控制草原荒漠化，提高草原植被覆盖 | 明显提高 | 5 | =100% | 5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政策实施年限 | =10年 | 10 | =10年 | 10 |
| 满意度指标 | 受益牧民满意度 | ≥95% | 10 | =95% | 10 |
| 合计 | | | | 30 |  | 30 |

1. **经济效益指标**

**本单位未涉及经济效益**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0分，得分0分。**

1.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牧民减畜不减收，初步实现草畜平衡”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有力保障。

通过项目的实施，实现牧民减畜不减收，初步实现草畜平衡。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1.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草原荒漠化，提高草原植被覆盖”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明显提高。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4.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年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年，实际完成为10年。

通过项目的实施，草场生态环境得到改善，天然草场生产能力有所提高。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10，得分10分。**

**5.满意度指标**

“受益牧民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5%，实际完成为100%。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2年奇台县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项目2022年预算数为3638.92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共支出3635.8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2%。

奇台县农业农村局建立健全了预算管理规章制度，各部门严格按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做好当年预算编制工作，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做到合理安排各项资金，重点保障基本支出，按轻重缓急顺序原则，优先安排了奇台县农业农村局事业发展中关系民生与稳定的项目，切实优化资源配置，提高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

1.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1.各乡镇上报草原补贴资金发放表时进展缓慢。

# 2.项目执行环节中，衔接不够紧密，将进一步协调改善衔接环节。

# **六、有关建议**

# 1.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对人员配备到位，并进行培训。

2.及时与财政部门沟通，资金及时发放到位。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一 2022年奇台县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项目自评表** | | | | | | | | | | | | |
| （2022年度）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2022年奇台县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项目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 | | | | 实施单位 |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3638.92 | 3638.92 | | 3635.89 | | 10 | 100% |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3638.92 | 3638.92 | | 3635.89 | | 10 | 100% | | 1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保护草原生态 | | | | | | 保护草原生态 | |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 年度  指标值 | 实际  完成值 | 分值 |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禁牧补助面积 | | | ≧320万亩 | 320 | 10 | | 10 |  | |
| 水源地补助面积 | | | ≧9.9万亩 | 9.9 | 5 | | 5 |  | |
| 草畜平衡补助面积 | | | ≧480万亩 | 480 | 5 | | 5 |  | |
| 质量指标 | 补助奖励资金发放准确率（%） | | | 100% | 99.92% | 5 | | 5 |  |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 | | 100% | 100% | 5 | | 5 |  | |
| 工作完成时限 | | | 2022年12月30日前 | 2022年12月30日前 | 5 | | 5 |  | |
| 成本指标 | 禁牧每亩补助 | | | ≦6元/亩 | 6元/亩 | 5 | | 5 |  | |
| 水源地每亩补助 | | | ≦50元/亩 | 50元/亩 | 5 | | 5 |  | |
| 草畜平衡每亩补助 | | | ≦2.5元/亩 | 2.5元/亩 | 5 | | 5 |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无 | | | 无 | 无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实现牧民减畜不减收，初步实现草畜平衡 | | | 有力保障 | 有力保障 | 10 | | 10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有效控制草原荒漠化，提高草原植被覆盖 | | | 明显提高 | 明显提高 | 10 | | 10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政策实施年限 | | | 10年 | 10年 | 10 | | 10 |  | |
| 满意度  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受益牧民满意度 | | | ≥95% | 95% | 10 | | 10 |  | |
| 总分 | | | | | | | | 100 | | 100 |  | |

**附件二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打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分值**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  充分性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2 | 2 |
| 立项程序  规范性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3 | 3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5 | 5 |
| 决策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5 | 5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  科学性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2 | 2 |
| 资金分配  合理性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3 | 3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4 | 4 |
| 预算执行率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 4 | 3.99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4 | 4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4 | 4 |
| 制度执行  有效性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4 | 4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实际完成率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12 | 12 |
| 产出 | 产出质量 | 质量达标率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5 | 4.99 |
| 产出时效 | 完成及时性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6 | 6 |
| 产出成本 | 成本节约率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9 | 9 |
| 效益 | 项目效益 | 实施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 20 | 20 |
| 满意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10 | 10 |